

8.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联合体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联合体参加（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龙穴街道办事处）的（广州市南沙区龙穴街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运营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广州市南沙区龙穴街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运营项目的招标[采购项目编号为：PZGKCZ220313]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广州市携成养老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49.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.98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广州市南沙区龙穴街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运营项目的招标[采购项目编号为：PZGKCZ220313]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广州市添禄餐饮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1094.8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2.8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州市携成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市添禄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0月12日

1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: 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，并认真填写声明函，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。

